

证券代码：832959

证券简称：立昌环境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常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77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4 人，出席 2 人，董事瞿学忠、于晓萍因外地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谢爱军、岳军山因外地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董事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提名常立女士、瞿学忠先生、于晓萍女士、王海先生、常家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谢爱军、刘一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与职工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岳军山一起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董监高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公司董监高换届选举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董监

高换届选举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董监高换届选举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董监高换届选举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董监高换届选举工作备案工作；
- (4) 董监高换届选举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 董监高换届选举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章程〉修订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章程修订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章程修订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次章程修订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本次章程修订需上级主管部门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本次章程修订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内部监管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常立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瞿学忠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于晓萍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海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常家恺	董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谢爱军	监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一	监事	任职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立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